

正本

泾阳县 2026 年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

合同文件

合同编号: JYX-2026-SKYM HQFC-SG

发包人: 泾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



承包人: 陕西聚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

二〇二六年五月

第三节 合同协议书

泾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 泾阳县 2026 年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 陕西聚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 泾阳县 2026 年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通用合同条款；
- (2) 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3) 技术标准和要求（合同技术条款）；
- (4) 工程量清单；
- (5) 中标通知书
- (6) 其它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伍拾捌万玖仟捌佰捌拾捌元贰角伍分（¥ 589888.25 元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宁力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。
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款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
8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 61 日历天。如政府有目标工期要求时，应按政府目标工期执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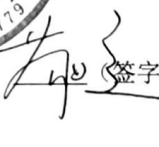
9. 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，合同双方各执 叁 份。
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（盖单位章）

承包人：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2026年 5月 12日

2026年 5月 12日